

裝卸區同業聯席會議

本會檔案：CVTA/2011/CJC013

致各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委員

2011 年 重新分配公眾貨物裝卸區停泊位的安排 意見書

本聯席會議於 2 月 23 日收到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發出的公眾貨物裝卸區招標措施建議文件，業界感到十分不滿及憤怒，提出意見如下：

甲、反對港島兩個裝卸區(西環和柴灣)繼續以公開招標方式批出停泊位

2011 年 1 月 24 日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會上，委員贊同 2008 年推出之『重新分配公眾貨物裝卸區停泊位的安排』，將西環及柴灣公眾貨物裝卸區停泊位公開予公眾進行投標，令舊有的經營者失去停泊位，導致租金惡性推高及工人失業。本聯席會議促請運輸及房屋局尊重及聽取議員及業界的意見，將西環和柴灣（與九龍及新界 4 個裝卸區般）以局限性招標，局限性招標後，餘下的空置停泊位才作公開招標，以利現有業界繼續營運。

乙、反對於藍巴勒海峽裝卸區停泊位新增處理污染貨物停泊位

本聯席會議一直支持以『先安置 後關區』的方式，處理受影響的觀塘及茶果嶺裝卸區停泊位安排。但是，本聯席會議不滿運輸及房屋局，一方面將藍巴勒海峽裝卸區內所有處理污染貨物停泊位重整長度，以增加污染貨物停泊位數目；另一方面，強行把四個現有經營者經營中的非污染貨物停泊位劃為污染貨物停泊位。本聯席會議重申強烈要求運輸及房屋局平衡各裝卸區的停泊位需要，以免扼殺現有經營者的生存空間。

丙、訂立適當的調遷安排及時間表

因東南九龍規劃，受影響的觀塘及茶果嶺裝卸區營運者可於 2008 年始，以自願搬遷計劃，申請遷往香港、九龍及新界的空

第 1 頁，共 2 頁

裝卸區同業聯席會議

置停泊位。海事處發出最後通知，受影響的觀塘及茶果嶺裝卸區營運者須於 2011 年 1 月 31 日前作出搬遷申請。

惟運輸及房屋局在此三年期間，並無訂出妥善計劃為受影響的裝卸區營運者，作出適當的調遷安排及時間表；導致受影響的裝卸區營運者被迫與九龍和新界 4 個裝卸區營運者競爭停泊位，嚴重影響裝卸區秩序。

本聯席會議誠望政府當局在招標前舉辦招標簡介會，公開自願搬遷計劃後，各裝卸區的停泊位情況。讓業界有充足的資訊，妥善計劃招標安排。

丁、反對嚴重忽視裝卸區長遠發展的重要性

2011 年 1 月 24 日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會上，委員均促請政府當局把特許協議的有效期延長，以便營運商更能確定未來的發展。惜運輸及房屋局對議員及業界的意見充耳不聞，在招標措施建議文件中，堅持新特許協議為期三年。本聯席會議懇請政府當局再次考慮將停位泊租約延長至最少五年為期限，以穩定及延續物流業及裝卸區的發展。

目前，新一輪特許協議快將於本年八月實行，吸取 2008 年諮詢不足的經驗，本聯席會議懇請政府當局透過立法會，聆聽業界聲音及議員的建議；在議員的支持及業界認同的情況下，才可推出新一輪的特許協議。

此致

裝卸區同業聯席會議謹啟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裝卸區同業聯席會議成員 (排名不分先後)

香港貨船業總商會

新界貨運商會

裝卸區同業聯會

香港裝卸區同業總會

香港運輸倉庫碼頭業聯誼會

海港運輸業總工會

屯門公眾貨物裝卸區

昂船洲公眾貨物裝卸區

醉酒灣公眾貨物裝卸區

新油麻地公眾貨物裝卸區

觀塘公眾貨物裝卸區

茶果嶺公眾貨物裝卸區

柴灣公眾貨物裝卸區

西環公眾貨物裝卸區

第 2 頁，共 2 頁

通訊地址：香港貨船業總商會

九龍渡船角文昌街文蔚樓 21 至 23 號三樓

21-23 Man Wai Building, 2/F., Man Cheong Street, Ferry Point, Kowloon, Hong Kong.

TEL: 2384 7102, 2385 5221 FAX: 2782 0342 E-MAIL:cvta@hkstar.com